

证券代码：836745

证券简称：海润股份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## 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1月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27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津先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原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

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公司董事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表示衷心感谢。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请中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，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（具体授信额度以每家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）。同时，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维元和法人王津先提供担保，授信期限为 1 年。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贷款，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贷款等具体业务时，仍需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。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，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王津先先生根据银行授信需要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与之配套的相关事宜，在不超过授信额度的前提下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需公告《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本次董事会第一、二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故将第一、二项议案提请至股东大会

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3 日